

证券代码：300452 证券简称：山河药辅 公告编号：2020-014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刘涛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宋道才、董事兼副总经理胡浩、监事朱堂东发来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股东姓名	股东身份	持股总数 (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 股份(股)	无限售条件 股份(股)
宋道才	董事、副 经理	55,572	0.04%	41,679	13,893
胡浩	董事、副 经理	635,729	0.46%	476,797	158,932
朱堂东	监事	1,271,458	0.91%	953,593	317,86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拟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 2、拟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和/或大宗交易方式；

3、拟减持期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2020 年 4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1 日）；

4、拟减持价格：市场价格；

5、拟减持股份来源、数量及比例：

股东姓名	股份来源	拟减持股份数量上限 (股)	拟减持股份数量 上限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宋道才	首发股份及上市后资 本公积转增股份	13,893	0.01%
胡浩	首发股份及上市后资 本公积转增股份	158,000	0.11%
朱堂东	首发股份及上市后资 本公积转增股份	310,000	0.23%
总计		489,758	0.35%

注：

(1) 上述股份减持数量与减持比例均不超过本数（含本数）；

(2) 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遇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股份减持数量及减持价格将相应调整。

(3)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 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

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买入或卖出公司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尚存在具体的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要求，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1、宋道才、胡浩、朱堂东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安徽山河药用辅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0日